南昌市青云谱区经济服务中心
2025年度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负责“阳光驿道”服务企业活动 日常文件的处理、文字材料的起草和会务的安排。

2.负责对全区领导干部挂点服务企业进行总安排、总调度。

3.负责策划、组织“阳光驿道”服务企业专场活动，负责对”阳光驿道”微信平台、经济 110及网站的运作管理

4.负责“阳光驿道”服务企业活动开展情况的督查与通报，收集梳理企业提出的问题，下发转办单、督办单认真协调相关单位解决问题。

5.负责“阳光驿道”服务企业活动信息的编写和宣传工作，以及有关报表的汇总上报。

6.负责“阳光驿道”其他有关 日常事务。

2.部门组织机构和人员构成情况

2025年末编制人数5人，其中事业编制5人；年末实有人数3人，其中在职人员3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二）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本年度，青云谱区经济服务中心围绕“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产业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工作主线，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完善企业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效能；

2.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推动重点项目落地；

3.加强产业规划研究，优化区域经济结构；

4.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经济服务信息化水平。”走访活动；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推进商会建设工作。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服务经济发展、优化营商环境、推动产业升级、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核心任务。

（四）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1、南昌市青云谱区经济服务中心明确了预算绩效管理职能，指定办公室专人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立了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主席任领导小组主任，各处室负责人员任小组成员。

2、制定了区经济服务中心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办法

3、预算绩效工作材料均在规定时间内报送，日常报送的材料形式规范、内容完整、目录清晰、佐证材料齐全。

4、2025年全年预算数116.16万元，全年安排116.16万元，执行数为59.72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及时地完成单位会计核算并和财政对完账，认真地做好当年部门预算，严格按照资金性质、分功能科目类别、分经济科目、分项目填列，按实际工作开展需要，并经审核。通过对部门预算分析更可以清晰地看到单位资金使用情况，为单位作出决策提供更清晰的数据。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评价目的和思路。

2025年，在单位的领导下，区经济服务中心根据2025年工作计划及重点的要求，全局共同努力，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

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新的成就。

2.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区经济服务中心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

3.评价实施过程。

1、核实数据。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25年度和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查阅资料。查阅2025年度预算安排、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4、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

5、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6、评价组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

7、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过严格细致的自评工作，区经济服务中心2025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分为93分。绩效评级为“优”。

（二）评价总体结论

区经济服务中心2025年工作运转正常，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主要工作。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单位决策完成情况

2025年全年预算数116.16万元，全年安排116.16万元，执行数为59.72万元。

（二）单位管理完成情况

①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考查是否按规定财务、资产管理制度 、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根据相关通知，对专项资金的管理规范化。按照内部控制要求制定了收支、预算、政府采购、合同、资产等各项管理制度。

②财务监控有效性:考查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和年度绩效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按照要求将有关财务资料进行上报，并针对反馈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

（三）单位产出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开展“服务提质效 确保双过半”阳光驿道服务企业大走访活动，通过深入企业了解基层心声，重点听取企业家、企业职工对区委、区政府在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民生、服务群众等方面履职尽责情况的意见建议，实现政企互通、互助、互赢。

（2）质量指标：联合区法院于3月10日组织辖区商会代表召开商会“法企面对面”座谈交流会，就如何以司法之力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行座谈交流，现场答疑解惑；在“315”活动期间，联合区法院在商会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普法宣传活动；配合营商办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走访企业9000余户，梳理民营企业诉求18条，协调解决率100%。

（3）时效指标：各项工作在2025年年底高质量完成。

（四）单位效果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持续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指示，并以此为契机，以助推民营经济发展为根本目的，以帮助企业排忧解难为宗旨，着力破解服务企业形式僵化等问题，配合区营商中心，通过做实工作、做活载体，开展“阳光驿道”专场活动，不断扩大服务企业的范围，创新联系沟通企业方式方法，帮助企业解决实际问题办理效率不断提高，打造政企服务的便捷、高效服务平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新动力、新引擎，畅通绿色高效经济服务通道。

（2）社会效益指标：开展“百场校招”招聘会23场次，组织企业810家次，提供岗位8627个，吸引13.5万人次求职，达成就业意向1398人；提供就业服务指导200余次，发放政策宣传折页1120份；累计收到简历6812份，达成就业意向1398人，为人才来昌留昌搭建优质平台。

（3）社会满意度指标：工商联会员对开展活动的满意度较高。

五、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有待完善，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程 度有待加强，相关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财务监督管理机制还有待加强。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加强监管，做到监管机制环环相扣，不出现断层、漏洞，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

面编制预算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得分
单位决策（15分）	单位规划计划（5分）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2.5分）	2.5	①制定中长期规划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依据省委省政府的总体规划，将任务落实到单位中长期规划，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中长期规划对总体目标、规划实施内容及时间安排有明确规定，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中长期规划对单位各项职能的履行均进行了完整规划，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2.5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2.5分）	2.5	①制定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年度工作计划包含明确的总体目标、计划实施内容、责任主体相关内容，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年度工作计划针对单位全部职能的履行进行了计划安排，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2.5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2.5分）	2.5	①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与单位职能、规划计划具有相关性，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2.5分）	2.5	①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与单位年度工作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2.5
	资金配置（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2.5分）	2.5	①预算内容与单位履职及规划计划匹配，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1
		资金分配合理性（2.5分）	2.5	①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与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内容相一致，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分配结果合理，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1
单位管理（15分）	资金管理（3分）	支出预算执行率（1.5分）	1.5	支出预算执行率=(支出预算完成数/支出预算下达数）×100%。 支出预算执行数：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支出数。 支出预算数：财政单位批复的本年度单位预算支出数。 支出预算执行率得分=支出预算完成率×总分值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1.5分）	1.5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⑤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1.5
	预算管理（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5分）	1.5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健全，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完整、合规，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会计核算制度完整、合规，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1.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5分）	1.5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0.5分，不符合不得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单位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1.5
	政府采购管理（3分）	政府采购节支率（3分）	3	政府采购节支率=(政府采购预算数-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政府采购节支率≤100%，得满分；政府采购节支率＞ 100%，不得分。	3
	资产管理（3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1.5分）	1.5	①没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未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③资产使用规范，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不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⑤有其他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得0.3分，不符合不得分。	1.5
		固定资产利用率（1.5分）	1.5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总分值	1.5

	组织实施（3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3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得1.5分，不符合不得分；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1.5分，不符合不得分。	3
单位产出（40分）	产出数量（10分）	开展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培训及队伍建设，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培训≥2次（5分）	5	开展 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培训及队伍建设，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培训≥2次，得满分，每少1次，扣1分，次数为0则不得分。	5
		开展“阳光驿道”走访企业活动＝3次（5分）	5	开展“阳光驿道”走访企业活动＝3次，得满分，每少1次，扣1分，扣完为止。	5
	产出质量（10分）	落实省、市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100％（5分）	5	落实省、市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政策＝100％，得3分，每减少5%，扣0.5分，扣完为止。	5
		培训人数到场率＝100％（5分）	5	培训人数到场率＝100％，得2分，每减少10%，扣0.5分，回复率在60%以下，不得分。	5
	产出时效（10分）	项目资金及时支付≥90％（10分）	10	项目资金及时支付≥90％得满分，每超出10个工作日扣5分，扣完为止。	10
	产出成本（10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2.5分）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单位确定的单位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单位核定批复的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不得分。	2.5
		“三公经费”控制率（2.5分）	2.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不得分。	2.5
		公用经费控制率（2.5分）	2.5	公用经费”控制率=(本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变动幅度在15%内得2.5分，变动幅度在15%-35%内得1.5分，变动幅度在35%-50%内得0.5分，变动幅度超过50%不得分。	2.5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2.5分）	2.5	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率得分=按照预算支出标准执行的业务数/已建设预算支出标准业务数×100%×总分值。	2.5
单位效	经济效益				

益（30分）	社会效益（10分）	稳定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发展信心（10分）	10	稳定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发展信心≥98%，得满分；每少1%扣分2分，扣完为止。	8
	经济效益指标（10分）	助推民营经济发展≥98%（10分）	10	助推民营经济发展≥98%，每少11%扣分2分，扣完为止。	8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服务企业满意度100%(10分)	10	服务企业满意度100%达到90%，得10分；满意度小于90%且大于等于80%的得8分；满意度小于80%且大于等于70%的得6分；满意度小于70%且大于等于60%的得2分；满意度小于60%不得分。	10
总分			100		93